

关于诚邦智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说明

## 目 录

	<u>页 次</u>
一、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说明	1-2
二、非经常性损益表	3-4



## 关于诚邦智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专项审核说明

天平核[2026]0052号

**诚邦智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诚邦智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诚邦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 2023-2025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表)。

### 一、管理层的责任

诚邦股份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诚邦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非经常性损益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非经常性损益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非经常性损益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诚邦股份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的规定,公允反映了诚邦股份公司2023-2025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 四、对本专项说明使用者和使用目的限定

本专项说明仅供诚邦股份公司向特定对象进行小额快速非公开发行股票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专项说明作为诚邦股份公司向特定对象进行小额快速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报告日期:2026年6月30日

# 诚邦智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非经常性损益表

编制单位：诚邦智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一、非经常性损益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484.78	508,630.87	-515,821.0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22,409.42	272,905.17	260,388.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764,428.04	1,749,641.51	1,510,307.3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	-	-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	-	-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	-	-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	-	-
债务重组损益	-8,354,954.94	-	-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	-	-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	-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87,439.21	63,926.56	136,688.9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950,000.00	-	-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	-	-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	-	-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	-	-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12,758.07	3,685,207.33	1,783,836.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57,363.40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所得税影响额	-12,011.34	8,784.79	-861,859.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33,602.47	-6,037.00	-0.14
合计	-4,645,897.21	6,283,059.23	2,370,902.84

企业法定代表人

  
张兴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叶杰

会计机构负责人

  
叶杰

诚邦智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三十日



诚邦智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MA27U05291 (1/1)

#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壹仟零叁拾捌万伍仟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6年05月1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丁天方

主要经营场所 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10层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招投标代理服务；财政资金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破产清算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登记机关



2026年02月03日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丁天方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杭州市拱墅区湖州街567号  
北城天地商务中心9幢10层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33000009

批准执业文号：浙财会（2016）39号

批准执业日期：1999年2月12日设立，2016年12月27日转制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附送件专用章

证书序号：000749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18年5月2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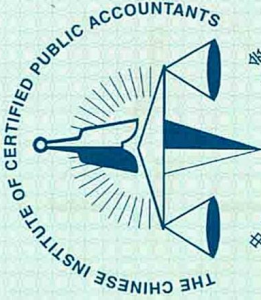
葛德颖 330000090008

证书编号：33000009000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8年4月2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葛德颖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91年4月10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鄞州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1524199104103247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张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96年10月13日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浙江天平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30227199610130039
Identity card No.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2010023013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3 年 3 月 3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年 月 日  
/y /m /d